

教务〔2022〕20号

关于做好2022年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的通知

各相关系（院）：

为了做好我校2022年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工作，根据《教育部关于推进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的通知》（教师函〔2022〕1号）《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教育类研究生和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工作的通知》（晋教师函〔2022〕10号）和《忻州师范学院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办法（试行）》（院政〔2022〕15号）（以下简称“考核办法”）等文件要求，在前期准备工作的基础上，现将考核工作有关事宜安排如下：

一、考核对象

考核对象为学前教育、汉语言文学、生物科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科起点本科）、思想政治教育、体育教育、科学教育、历史学、心理学、教育学、化学等师范类专业报名参加我校2022年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的本科毕业生。

二、考核报名

1. 报名时间：4月25日—4月26日。
2. 报名要求：申请免试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高级中学教师资格

的师范生只能申报跟所学专业和培养目标一致的学科。

3. 报名实施：相关培养系（院）在前期摸底工作的基础上，安排专人负责本单位报名工作，收集学生报名信息并以专业为单位填写《2022年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报名表》（附件1）。报名表纸质版由系（院）主任（院长）签字加盖公章后，连同电子版由负责报名工作的人员于4月26日下午5:30前送交教务部教学运行科（崇学楼A114室）。

三、考核安排

2022年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包括培养过程性考核和教师职业能力测试。

1. 培养过程性考核。由相关培养系（院）按照学院“考核办法”要求，结合专业实际制定实施细则并具体组织实施，同时填写《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培养过程性考核记录表》（附件2）。根据考核结果，相关培养系（院）提交《忻州师范学院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培养过程性考核鉴定表》《忻州师范学院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培养过程性考核鉴定结果汇总表》，纸质版和电子版连同《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培养过程性考核记录表》纸质版于4月29日中午12:00前由专人送交教务部教学运行科（崇学楼A114室）。

2. 教师职业能力测试。由学校统一组织、统一命题。测试科目为

《教师职业能力综合测试》（笔试）。考试由教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各相关系（院）配合。根据疫情防控情况，考试方式为线上考试，考试时间暂定为 2022 年 5 月 3 日下午 3:00—5:00，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工作要求

1. 各相关培养系（院）要以高度的责任感，按照本通知要求认真做好相关工作。

2. 学校对在考核过程中违规违纪、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要严肃追责，并给予相关纪律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2022 年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报名表》

《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培养过程性考核记录表》

教务部

2022 年 4 月 22 日